

济南市人民政府

济政字〔2018〕40号

济南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济南市加快推进国际内陆港 建设行动计划的通知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有关部门：

现将《济南市加快推进国际内陆港建设行动计划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济南市人民政府

2018年6月27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济南市加快推进国际内陆港 建设行动计划

为加快推进国际内陆港建设，引领区域性物流中心实现高位突破，提升区域性物流中心的容纳力、影响力和带动力，现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行动计划。

一、总体思路

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，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充分发挥我市区位、交通、产业等基础优势，坚持优化存量与增量投入相结合，政府引导与市场运作相结合，科学规划与分步实施相结合，打造集路港、空港、保税港、信息港“四港合一”的国际内陆港中心城市，通过内联外引，主动对接“一带一路”战略，推动区域性物流中心建设再上新台阶。

二、目标定位

以四枢纽（公路枢纽、铁路枢纽、空港枢纽、水港枢纽）和四组团（崔寨组团、保税区组团、高官寨组团、唐王组团）为依托，大力发展多式联运和智慧物流，打造“四港合一”的国际内陆港核心区，核心区规划 57 平方公里，起步区为 12.8 平方公里。坚持高起点、高标准规划建设，将国际内陆港核心区打造成集国际空港、国家铁路一类口岸、

中欧班列区域集结中心、陆港监管中心、保税物流中心于一体的区域性综合保税陆港，成为现代物流和高端产业集聚区，进一步带动国际贸易、国内贸易、跨境电商、供应链金融等产业发展。

三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落实责任主体，坚持规划引领。按照政府引导、企业运营的原则，组建济南国际内陆港开发建设运营有限公司，牵头负责济南国际内陆港的规划建设和运营。在《济南市物流专项规划》的框架下，由济南国际内陆港开发建设运营有限公司委托专业机构，高起点、高标准编制国际内陆港建设专项规划。（牵头单位：市经济和信息化委；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商务局、市城乡交通运输委、市国土资源局、市规划局、市城乡建设委、市投资促进局、济南高新区管委会、济南新旧动能转换先行区管委会、历城区政府）

（二）加快董家铁路货运枢纽建设，打造国际内陆港公铁联运货运中心。加快推进铁路连接线和董家铁路货运枢纽建设，高标准建设铁路货运枢纽、智慧公路港、集装箱作业区和散货作业区，实现公铁联运，使其成为国际内陆港公铁联运货运中心。建设铁路集装箱办理站，实现集装箱存储、装卸和铁路运输功能；建设大宗货物集散中心，实现汽车整车、木材、粮食、钢材等大宗货物的存储、装卸和铁路运输功能；建设多式联运监管中心，完善铁路口岸功能，实现公

铁和海港货物运输无缝对接，实现检验检疫报关作业和关税缴纳等功能。（牵头单位：市经济和信息化委、历城区政府；责任单位：市城乡交通运输委、市商务局、市国土资源局、市规划局、市政府口岸办、济南海关）

（三）加快济南国际空港建设，打造区域性航空货运枢纽。加快推进济南遥墙机场二期工程建设，进一步完善机场及周边路网体系，扩建航空货运中心，与铁路货运枢纽共同组成国际内陆港物流的双轮驱动和双通道，全面提升机场货运能力。增开国际、国内货运航线，扩大航空货运辐射范围，提升空港的国际货运竞争力。完善口岸通关功能，建设一站式联检政务中心和通关服务平台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政府口岸办；责任单位：市经济和信息化委、市城乡交通运输委、济南海关、济南高新区管委会）

（四）加快整合中欧班列，打造中欧班列区域集结中心。积极对接“一带一路”战略，加快拓展现有中欧班列业务，加密班次，延长线路，增加货运量，开通至中亚和东南亚国际班列，切实提高中欧班列的服务能力和辐射范围。建设省内中欧班列区域集结中心。发挥省会优势，整合全省国际班列线路资源，加强国际班列运营合作，推动建立中欧班列联盟。加大与省外重要物流枢纽节点的合作力度，科学优化中欧班列线路，着力打造国际陆港网络的重要节点。建设大型国家物资储备基地。（牵头单位：市经济和信息化委；责任

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政府口岸办、市商务局、各县区政府、济南高新区管委会)

(五) 加快济南综合保税区迁建工作，打造区域性保税物流园区。协调推动国家有关部门尽快完成济南综合保税区迁建审批手续，加快综合保税区基础设施建设，完善综合保税区口岸功能，扩建保税物流区，提升保税物流服务能力，使其成为国际内陆港保税物流园区。(牵头单位：济南高新区管委会、济南综合保税区；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政府口岸办、市经济和信息化委、济南海关)

(六) 加快国际内陆港核心区互联互通工程建设，实施连片开发，打造多式联运示范区。加快建设董家铁路货运站与空港的铁路连接线；加快“四位一体”、“四港合一”路网建设，通过公路和铁路将董家公铁联运枢纽、临空国际物流中心、综合保税区、崔寨智慧物流小镇等连成一体，实现公路、铁路、航空等多种运输方式无缝对接，实施连片开发，打造国际内陆港多式联运示范区。(牵头单位：市城乡交通运输委、济南高新区管委会；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经济和信息化委、市政府口岸办、市国土资源局、市规划局、历城区政府、济阳县政府)

(七) 加快口岸建设，打造进出口快捷通道。根据国际内陆港规划建设情况，适时申报国家一类铁路口岸和多式联运监管中心，进一步完善口岸功能，在现有济南遥墙机场进

境水果指定口岸的基础上，拓展肉类、粮食、木材、整车进口等进境产品指定口岸，为跨境贸易、国际物流提供一站式口岸通关服务。（牵头单位：市政府口岸办；责任单位：市经济和信息化委、济南海关、济南高新区管委会、济南综合保税区）

（八）加快物流园区载体建设，培育壮大现代物流和高端产业集聚发展。打造现代物流产业集聚区，在国际陆港核心区规划建设电子商务、快递物流、城市配送等功能型园区，引进国内外知名物流企业，集聚高端物流资源，培育壮大现代物流产业。打造高端产业集聚区，依托现代物流产业支撑，争创国家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，推动电商企业集聚，大力发展新技术、新产业、新业态、新模式等高端产业。（牵头单位：市经济和信息化委；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规划局、历城区政府、济南高新区管委会）

（九）加快推进供应链体系建设，提升国际内陆港核心区物流标准化、信息化水平。依托我市作为全国供应链体系建设综合试点城市的优势，加快推进供应链试点企业遴选和培育工作，进一步推广物流标准化，打造智慧供应链平台，提升国际内陆港核心区供应链标准化和信息化水平，促进物流企业“降本增效”。推广物流标准化，促进供应链上下游相衔接。在食品、快消品、药品、农产品、电商等重点领域，以一批有市场影响力的品牌供应商、连锁商业、电商平

台、农产品流通企业以及托盘运营服务商、物流服务平台、第三方物流企业为实施主体，通过开展示范试点，在托盘社会化循环共用方面率先探索创新模式。打造智慧供应链平台，提高供应链协同效率。依托我市 IT 产品、服装、厨具、家居、建材、茶叶、小商品等商贸流通集散地优势，以各类商贸流通企业、智慧商圈、仓储物流和末端配送企业为实施主体，开展示范试点，充分利用大数据、物联网、云计算等新技术，打造供应链协同平台，以平台为核心完善供应链体系，增强供应链协同和整合能力，创新流通组织方式，提高流通集约化水平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财政局、市经济和信息化委、市质监局、各县区政府、济南高新区管委会）

（十）构建国际内陆港建设高端智库，加快物流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。建立集产业经济、物流技术、供应链管理等多学科融合的物流高端智库，鼓励高校联合行业协会、重点龙头企业协同构建产学研为一体的物流教育与人才培育体系，共建实习、实训、实验基地，多渠道、多方式培养一批适应国际物流需要的复合型人才和高端人才，为国际内陆港建设提供强有力的智力和人才支撑。（牵头单位：市经济和信息化委；责任单位：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各县区政府、济南高新区管委会）

四、实施步骤

按照高起点规划、分步实施的原则，在与《济南市物流专项规划》相衔接的基础上，到 2020 年基本建成综合保税陆港核心区。

（一）2018 年主要工作。组建济南国际内陆港开发建设运营有限公司；编制济南国际内陆港专项规划；加快推进济南综合保税区迁建和董家铁路货运枢纽建设；扎实推进中欧班列加密延长，拓展中欧班列业务；增开航空货运航线；大力发展多式联运。

（二）2019 年主要工作。加快推进“四位一体”工程建设；加快推进园区内部基础设施建设；加强中欧班列运营合作，启动中欧班列集结中心；加快推进航空口岸、铁路口岸、公路口岸建设；加快发展多式联运和智慧物流；加大招商引资力度，招大引强，推动现代物流和高端产业集聚发展。

（三）2020 年主要工作。积极申报国家多式联运示范工程；适时申报国家铁路一类口岸和多式联运监管中心。

五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济南国际内陆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统筹研究确定国际内陆港发展战略和政策，协调解决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经济和信息化委，具体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。

（二）坚持规划引领。将国际内陆港建设专项规划纳入

我市中长期发展规划和临空经济区建设规划，并尽快出台片区控制性详规，切实增强专项规划的权威性和执行力。将国际内陆港建设用地纳入全市建设用地计划，优先予以保障。

（三）强化政策支持。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加快推进国际内陆港核心区基础设施建设，完善国际内陆港周边城市道路网络。加大核心区生活配套设施建设力度，提升生活服务功能。制定完善有关扶持政策，全面优化营商环境，吸引国内外知名物流企业向核心区集聚，促进物流业持续健康发展。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市政协办公厅，济南
警备区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各民主党派市委。

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18 年 6 月 27 日印发
